

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文件

柞行审许发〔2024〕141号

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柞水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 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变更的批复

商洛市生态环境局柞水县分局：

你单位《关于申请办理柞水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项目变更签证的函》（柞环函〔2024〕16号）及相关资料收悉。依据柞水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柞水县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柞政发〔2023〕6号）第三十六、四十条规定，原则同意该项目初步设计变更，具体为：一标段增加标志牌、道路围网、室外给排水改造、围墙拆旧建新、围墙新增琉璃瓦、围墙

内外真石漆、浇筑混凝土路面、库房自流平、拆除旧围网；二标段增加爬梯、标志牌、拆除旧围网、围墙新增琉璃瓦、围网内外乳胶漆、浇筑混凝土路面、库房自流平、铺设人行道、栽植绿化、破除混凝土；三标段增加围网 267m、增加隔离挡板 41m、拆除原有旧围网 1173m、增加宣传牌一个、清理土方；四标段增加拆除旧防护网 678m、增加防护网 487.7m；五标段增加拆除旧围网 998m、增加新围网 273m；六标段增加爬梯、标志牌、大门雨棚和楼顶四周 SBS 防水、拆除旧围网、补齐围墙、浇筑混凝土路面、库房自流平、铺设人行道、栽植绿化；七标段增加光缆架线、QNU 设备、木杆、专项网络服务年费、施工费。项目增加投资 85.109273 万元（以县审计局审核为准）。

本次变更不增加项目总体投资概算，所增加投资在已批复的该项目概算范围内（预备费）调整使用。

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年6月21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县发改局、财政局、审计局。

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办公室

2024年6月21日印发

共印7份